

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我院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小组成员由项目负责人、项目实施管理人、财务人员等组成。评价小组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对我院 2022 年预算项目资金的管理、分配和绩效情况展开了绩效评价工作。经单位自查、自评后，绩效评价小组对财政资金的拨付、使用和管理、建设进度以及资金使用效率、效益和效果等情况进行了解和评价，在单位绩效自评材料的基础上整理分析、归纳总结，形成评价报告。

我院专项预算安排由各部门申报项目并提供申报材料，财务领导审核，并经党组会审核通过，上报财政局分管科室进行终审。

资金分配拨付情况：我院根据项目合同等依据，经专人审核后，向财政局分管科室提交资金用款计划。用款额度批复后，按照我院资金管理制度及流程进行付款。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在市财政的大力支持下，2022 年项目得以顺利实施，无论是货物采购、工程实施、还是购买服务都在有限资金的前提下，发挥了资金的效益最大化。真正解决了当前审判执行工作，后勤保障、机关事务管理工作，信息化建设等急需的软硬件设备。

我院 2022 年项目共计 25 个，项目总金额合计 2747.41 万元。

其中涉密项目 17 个，项目总金额 1102.53 万元；非涉密项目 8 个，项目总金额 1644.88 万元，自评平均得分 97.39 分。

我院 2022 年度受理案件 7778 件，已结案件 7596 件，结案率达 97.66%。办案业务相关项目均达到绩效目标。办案业务经费 260 万元，年度实际执行数 194.31 万元，均按照要求保障我院办案，圆满达成绩效目标。

为保障我院审判大楼运行、正常办公的经费有公务运转经费 665 万元，维修维护经费 100 万元。经费到位及时，支付合法合规，本年度全部执行完毕，不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并按时支付完毕，达成后勤保障工作运行良好的绩效目标。

我院 2022 年劳务派遣聘用制书记员经费为 336.08 万元，2022 年度实际执行数为 289.02 万元，年度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达到或超出年初预定指标计划，承德中院年度审判质效显著提升，当事人对审判执行满意率大幅提高，承德市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向好，市党委、政府、人大主要领导多次批示肯定我院年度工作。

我院 2022 年人民陪审员经费项目 20 万元，支出 10.58 万元。因疫情影响，未组织培训等活动，支出进度慢，在今后工作中合理安排，加快支出进度。其他预期绩效目标已完成。

我院 2022 年度诉讼服务大厅装修改造项目经费 113.8 万元，本年度实际执行数为 113.8 万元。该项目全部实施完毕，我们对所有流程严格把关，使得项目顺利推进，使诉讼服务大厅改造项目尽量满足最高院的建设标准，一站式诉讼服务便民利民。

我院 2022 年电子档案项目经费 70 万元，因疫情影响，该项

目正在进行政府采购手续，市财政评审已结束。我院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加快资金支付进度，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我院质效型运维外包服务项目经费 80 万元，2022 年度实际执行数为 66.19 万元。该项目以基础设施、应用系统、数据、安全和终端为运维对象，本年度运维服务主要以业务为导向提供运维服务，促进业务应用系统的投入使用和推广，以及日常问题的解决，数据质量的提升和干警满意度的提升是运维服务的最核心目标之一。运维方式为 5×8 小时的驻场运维服务，7×24 小时的应急响应电话支持、运维工程师现场支持以及远程支持服务，运维团队全年运维服务记录 4065 次，做到了软硬件系统全年故障中断 0 次、每周 5*8 小时无故障时间、故障响应时间 10 分钟、处理故障 4 小时内完成、系统备份每日 1 次、日志分析每周 1 次、网络设备状态每日监控。按照信息系统运维内容和管理内容建设岗位职责规范、制度及流程的制订和执行，工作监督、检查和绩效考核，达成年度绩效目标。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情况，我认为年初设定相关绩效目标设定符合承德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可持续发展水平，能够与我院审判质效主责主业紧密联系在一起，符合实际。

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不存在不能完成绩效目标的情况，不存在预计年底完成情况与年初目标差距较大的情况。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一）整改措施

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健全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贯彻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规定要求。全面科学设定绩效考核指标，从产出指标、效果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层次设立，并分别下设数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质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二是加强项目实施监控。对有关部门的归口项目经费进行规范管理，跟踪分析绩效目标执行情况，及时整改纠偏。分管项目人员及时跟进项目进展。

三是强化工作责任落实。进一步规范资金支付的审批程序，专款专用，加强资金支付的及时性，确保资金支出进度和预算完成率，使本单位项目资金绩效责任更加清晰明朗，强化资金科学合理安排，合理拨付，杜绝资金闲置浪费。

四是加强相关人员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等培训学习，按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工作要求，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规范预算收支核算，强化效率观念和绩效意识，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二）结果应用

一是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指标完成好的工作要在下一年度继续巩固和加强，对未完成的指标要深入剖析原因，找出问题，在以后工作中不断完善和改进；二是利用绩效自评结果，增强本单位的责任和效益观念，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和管理水平；三是在绩效自评结果的运用中，积极探索建立绩效自评结果的警示制度，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工作疏漏、存在的问题总结教训，

争取在日后工作中减少甚至避免。

附：绩效自评主要依据清单资料



附件3:

2022年度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部门(盖章):

序号	资金使用单位 (科室)名称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联系人及电话
1	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办案业务经费	97.5	优秀	王亚婷2177215
2	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务运转经费	100	优秀	王亚婷2177215
3	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聘任制书记员经费	97.9	优秀	王亚婷2177215
4	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人民陪审员经费	95.3	优秀	王亚婷2177215
5	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电子档案项目	90	优秀	王亚婷2177215
6	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维修维护费	100	优秀	王亚婷2177215
7	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诉讼服务大厅装修改造	100	优秀	王亚婷2177215
8	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质效型运维外包服务项目	98.4	优秀	王亚婷217721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度办案业务经费			预算资金及相关管理活动			
主管部门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00	260.00	194.31	10.00	75%	7.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00	260.00	194.31	—	7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1、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2、高质高效完成各项工作。			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不断提高，高质高效完成各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90%	97.66%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裁判文书信息合格率	≥100%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法定(正常)审限内结案率	≥98%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超过办案业务经费总成本	≤388.4万元	194.31万元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庭审公开直播率	≥20%	52%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7.50	

王亚婷

217721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度电子档案项目			预算资金及相关管理活动			
主管部门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70.00	0.00	10.00	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0	70.00	0.0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1、提高电子档案利用率。2、完成档案等级认定。			提高电子档案利用率，完成档案等级认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诉模块行政文书档案、专业卷宗诉讼档案、音像档案总数量	≥10000件	10924件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电子档案归档合格率	100%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电子档案归档及时率	≥90%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超过电子档案总成本	≤85万元	0万元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便于查阅档案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0.00	

王亚婷

217721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度公务运转经费			预算资金及相关管理活动			
主管部门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5.00	665.00	665.00	10.0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5.00	665.00	665.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1、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2、高质高效完成各项工作。			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得到提高，高质高效完成各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维护面积	28187平方米	28187平方米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务运转经费支出准确率	100%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公务运转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公务运转支出总成本	≤712.67万元	665万元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办公条件保障情况	良好	良好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使用节能减排产品	持续使用	持续使用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率	100%	1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100.00	

王亚婷

217721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度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预算资金及相关管理活动			
主管部门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6.08	336.08	289.02	10.00	86%	8.6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6.08	336.08	289.02	—	8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用于聘用制书记员薪酬发放及五险一金缴纳。1、充实司法辅助人员力量。2、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3、高质高效完成各项工作。			用于聘用制书记员薪酬发放及五险一金缴纳。充实司法辅助人员力量。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高质高效完成各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人数	60人	56人	10.00	9.3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工作达标性	是否达标	达标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卷宗及时归档率	≥90%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月全额工资	≥3532元	3532元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司法工作效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7.90	

王亚婷

217721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度人民陪审员经费			预算资金及相关管理活动			
主管部门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10.58	10.00	53%	5.3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10.58	—	5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促进司法公开、保障司法公正、增强司法公信力，构架人民法院与人民群众的沟通桥梁，形成法官与人民陪审员的优势互补。			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促进司法公开、保障司法公正、增强司法公信力，构架人民法院与人民群众的沟通桥梁，形成法官与人民陪审员的优势互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陪审员数量	≥50人	62人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裁判文书信息合格率	100%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法定(正常)审限内结案率	≥90%	97.66%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超过人民陪审员总成本	≤34.6万元	10.58万元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司法公信力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5.30	

王亚婷

217721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度诉讼服务大厅装修改造			预算资金及相关管理活动			
主管部门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3.80	113.80	113.80	10.0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3.80	113.80	113.8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合理安排财政资金支出计划，遵循单位财务规章制度，在预算内按进度支出；按要求完成诉讼服务大厅装修改造项目。			合理安排财政资金支出计划，遵循单位财务规章制度，在预算内按进度支出；按要求完成诉讼服务大厅装修改造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诉讼服务大厅装修改造面积	≥500平方米	946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诉讼服务大厅装修质量	是否达标	达标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率	100%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超过诉讼服务大厅装修改造总成本	≤113.8万元	113.8万元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使用节能减排产品	持续使用	持续使用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00	10.00	
总分					100.00	100.00	

王亚婷

217721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度维修维护费			预算资金及相关管理活动			
主管部门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100.00	10.0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1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合理安排财政资金支出计划，遵循单位财务规章制度，在预算内按进度支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服务于机关全年目标任务。			合理安排财政资金支出计划，遵循单位财务规章制度，在预算内按进度支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服务于机关全年目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日保障单位运转	≥8小时	8小时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准确率	100%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率	100%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超过维修维护经费总成本	≤190.04万元	100万元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使用节能减排产品	持续使用	持续使用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率	≥90%	95%	10.00	10.00	
总分					100.00	100.00	

王亚婷

217721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质效型运维外包服务项目			预算资金及相关管理活动			
主管部门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9.00	79.00	66.19	10.00	84%	8.4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79.00	79.00	66.19	---	84%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促进信息化工作整体质量和服务业务水平效率全面提升。以服务对象满意度为目标，以可评价、可度量、可量化的信息技术为支撑，聚焦信息化整体质效，把运维工作机制、信息化应用成效、服务对象满意度全部纳入到一个管理体系中进行研究和管理，将运维对象的“质”（服务质量）与服务对象的“效”（应用成效）深度耦合，借助ITIL、ITSS、ISO20000等科学的管理方法和实践，打通信息化规划建设和整体绩效之间的“最后一公里”。			促进信息化工作整体质量和服务业务水平效率全面提升。以服务对象满意度为目标，以可评价、可度量、可量化的信息技术为支撑，聚焦信息化整体质效，把运维工作机制、信息化应用成效、服务对象满意度全部纳入到一个管理体系中进行研究和管理，将运维对象的“质”（服务质量）与服务对象的“效”（应用成效）深度耦合，借助ITIL、ITSS、ISO20000等科学的管理方法和实践，打通信息化规划建设和整体绩效之间的“最后一公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外包技术人员数量	≥6人	6人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响应时间	≤10分钟	8分钟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运维故障处理及时率	100%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超过质效型运维外包服务总成本	≤80万元	66.19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信息化工作整体质效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0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8.40	

王亚婷

2177217